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亦不擬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用於邀請任何人士作出任何有關要約或邀請。具體而言，本公佈並不構成亦不擬構成在香港、美利堅合眾國或其他地方要約出售任何證券或邀請或招攬任何人士作出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除非已經根據美國一九三三年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登記規定，否則任何證券一概不得在美利堅合眾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佈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該等證券不會於美利堅合眾國或香港境外任何司法權區公開發售。

本公佈並非用於在美利堅合眾國或於有關行動構成違反其相關法律及法規的司法權區直接或間接全部或部分發表、刊發或發佈。



Lee's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0)

**建議將ZHAOKE OPHTHALMOLOGY LIMITED分拆及
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的最新情況**

**記錄日期、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及合資格股東於優先發售享有保證配額的基準**

* 僅供識別

董事會欣然宣佈，釐定合資格股東享有保留股份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星期五)。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星期五)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當天將不會登記股份過戶文件。買賣附帶保證配額權利的股份的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星期四)。

由於登記及刊發招股章程的最終日期尚未釐定，故本公佈所載為釐定合資格股東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及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可視乎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的最終時間表而有變。

董事會另公佈已釐定合資格股東享有保留股份的保證配額(如有)的基準。保證配額的基準為合資格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星期五)(即記錄日期)每持有115股股份獲配一(1)股保留股份。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概不保證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將會批准建議上市。

建議上市及建議分拆的最終架構須視乎(其中包括)聯交所的批准、兆科眼科董事會的最終決定、市況以及其他考慮因素後，方可作實。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概不保證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將會進行或可能何時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於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緒言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建議分拆。建議分拆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用的專有詞彙具有該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記錄日期及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誠如該通函所載，本公司計劃倘進行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將會以優先申請全球發售的方式，向合資格股東提供兆科普通股的保證配額。為釐定合資格股東於優先發售享有兆科普通股的保證配額，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66條，董事會宣佈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星期五)。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星期五)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當天將不會登記股份過戶文件。

為符合資格享有保證配額，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買賣附帶保證配額權利的股份的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星期四)。

由於登記及刊發招股章程的最終日期尚未釐定，故本公佈所載為釐定合資格股東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及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可視乎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的最終時間表而有變。

倘為釐定合資格股東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及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有變，本公司將會另行發表公佈，而經修改記錄日期及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會取消及代替本公佈所載為釐定合資格股東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及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合資格股東於優先發售享有保證配額的基準

董事會另公佈已釐定合資格股東於優先發售享有兆科普通股(「保留股份」)的保證配額(如有)的基準。

保證配額的基準為合資格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星期五)(即記錄日期)每持有115股股份獲配一(1)股保留股份。合資格股東享有保留股份的保證配額不得轉讓，亦不會於聯交所買賣未繳股款配額。於記錄日期持有至少115股股份並因此享有保留股份保證配額的合資格股東，可根據優先發售申請多於、少於或相等於彼等所享保證配額的保留股份數目。合資格股東根據優先發售所提出少於或相等於保證配額數目的保留股份有效申請將會獲得全數接納，惟須受優先發售的條款及條件規限。於記錄日期持有少於115股股份並因此並無享有保留股份保證配額的合資格股東，將仍有權參與優先發售，惟僅可透過申請額外保留股份方式參與。

只有於合資格股東根據優先發售享有的保證配額可供承購但未獲承購的保留股份足以滿足額外申請時，方會進行額外保留股份申請。合資格股東應注意，彼等的保留股份保證配額未必代表兆科普通股的完整每手買賣單位。概不提供零碎股份配對服務，且就湊整買賣單位而言，兆科普通股碎股可能會按低於當前市價的價格買賣。倘進行優先發售，則優先發售的詳情(包括根據優先發售申請保留股份(包括額外申請)的條款及條件)將載於招股章程及隨附供合資格股東使用的藍色申請表格內。

由於全球發售的規模、架構及預期時間表尚未落實，故本公佈所載合資格股東於優先發售中的保留股份保證配額基準可能有變。倘合資格股東於優先發售中的保留股份保證配額基準有變，本公司將另行發表公佈。

一般事項

就全球發售而言，兆科普通股可能會按照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進行價格穩定。任何計劃穩定價格的詳情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規管將載於招股章程內。

本公司將會於適當時候另行發表有關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的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概不保證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將會批准建議上市。

建議上市及建議分拆的最終架構須視乎(其中包括)聯交所的批准、兆科眼科董事會的最終決定、市況以及其他考慮因素後，方可作實。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概不保證建議分拆及建議上市將會進行或可能何時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於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本身的狀況或應採取的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小芳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李小芳女士(主席)、李燁妮女士及李小羿博士為執行董事；*Simon Miles Ball*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陳友正博士、林日昌先生及詹華強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